

积极探索水利改革新举措 努力创新工程管理新体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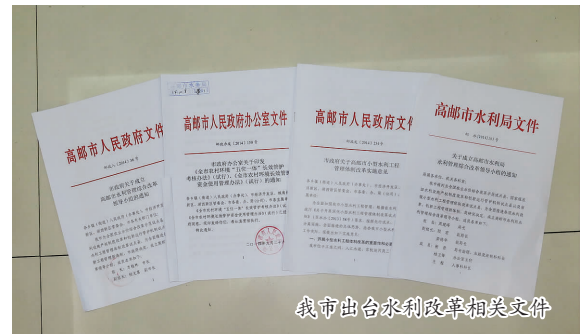
□ 高邮市水利管理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省水利厅厅长李亚平一行调研农业水价改革情况



全市农村水利建设管理推进会



我市出台水利改革相关文件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水安全重要讲话的精神，认真落实2011年中央、省两个一号文件和水利工作会议总体部署，紧紧围绕我省“两个率先”和水利现代化发展大局。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水利部、农业部四部委以发改价格[2014]2271号“关于印发深化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试点方案的通知”和水利部、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三部委以水农[2014]287号“关于开展农田水利产权制度改革和创新运行管护机制试点工作的通知”以及水利部、财政部两个部以水建管[2013]169号“关于深化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指导意见的通知”要求。我市被列为全国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示范试点县、国家级农田水利设施产权制度改革和创新运行管护机制试点县以及省级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试点县。为此，我市积极探索水利改革新举措，努力创新工程管理新体制，切实做好水利管理综合改革的各项工作。

加强组织领导 出台改革意见

根据水利部出台的改革指导意见，结合我市实际情况，成立了高邮市水利管理综合改革领导小组；高邮市水利局也相应成立了水利管理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全市水利管理综合改革工作。同时，研究出台了《高邮市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实施意见》，编制了《高邮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和《高邮市农田水利设施产权制度改革和创新运行管护机制试点实施方案》，为推进三项改革工作提供了思想和组织保证。

典型先行试点 分类推进实施

我市从2013年起，就在湖西丘陵地区送桥和菱塘两乡镇进行了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试点。试点规划面积1.45万亩，总投资1207万元，主要是加强末级渠系工程建设，新建灌溉泵站12座，新建田间衬砌渠道30公里，计划安装计量设施50处，并组建成立农民用水户协会8个。目前试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之中。2014年，我市又在运东里下河圩区三垛和甘垛两乡镇继续实施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试点，规划面积2.05万亩，总投资1828万元，新建灌溉泵站21座，新建田间衬砌渠道26公里，计划安装计量设施56处，拟组建成立农民用水户协会5个，目前项目正在启动之中。通过两年的实施，该项改革试点工作有望在2015年5月底初步取得成效。

我市积极实施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试点的同时，努力创新工程管理新体制，并取得了一定的效果。我市界首镇已将农田水

利工程纳入“五位一体”管护，基本实现了渠道、河道、建筑物等农村水利工程设施管护的全覆盖。去冬今春我市实施中小河流横泾河综合整治工程、对河道疏浚和堤防加固工程做到了一建就管、采取市场化的运作方式，对该河段堤防进行绿化植被。全市农田水利设施产权制度改革和创新试点管护机制以及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试点范围主要是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及设备，包括涵闸、渡槽、灌溉泵站、水库、县乡村河道、堤防及穿堤建筑物，干渠以下渠道及田间建筑物等。

加大管护投入 激发改革活力

我市农田水利设施产权制度改革和创新运行管护运行管理机制以及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将积极拓宽工程管护经费投入渠道，建立稳定的管护经费保障机制。管护经费原则上由工程产权所有者负责筹集，财政适当给予补助。我市认真研究制定了优惠政策，鼓励和动员社会各方面力量，支持农田水利设施管护。不断完善“民办公助”、“一事一议”等机制，积极引导和组织农民群众参与农田水利设施管护。省级财政将通过现行政策和资金渠道，对全省小型水利设施维修养护和项目建设给予适当分类分档补助。市、县财政将通过公共财政预算、政府性基金以及其它水利规费收入，安排小型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经费。为激发改革活力，市、县财政将按照“奖优罚劣”的原则，严格进行考核，分月度、季度进行巡查抽



培训班



成立大会



“五位一体”管护公示牌



省水利厅专家一行检查我市水价改革进展情况

检、年终综合考核的办法，根据管护实效进行补助，进一步调动全市各方面的力量，确保小型水利工程正常运行。

加强改革宣传 形成浓厚氛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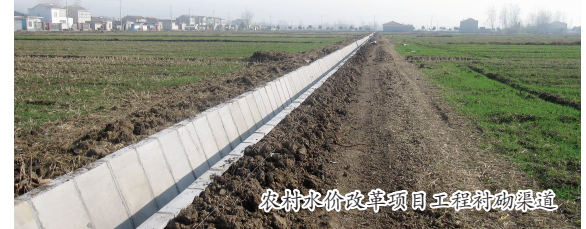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试点工程，是一项政策性很强的政治任务。为建立健全农业水价形成机制，促进农业节水，实现农田灌排工程良性运行和农村水利体制机制创新。

农田水利设施产权制度改革和创新运行管护机制以及小型水利工程体制改革试点工作，是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和中央水利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明晰工程产权，落实管护主体和责任，对公益性小型水利工程管护经费予以补助，探索社会化和专业化的多种水利管理模式，建立科学的管理体制和良性运行机制，确保小型水利工程安全运行和效益充分发挥。

为此，我们必须进一步加强宣传力度，通过报纸、广播、电视、网络、标语、宣传车等形式进行广泛宣传，全方位地营造良好的水利改革氛围，使之得到全市广大干群的关心和支持。

我市在做好三项改革试点工作中，已经做了许多基础性的工作，比如：健全组织、强化宣传、制定实施方案等，如果想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还需要我们做扎实细致的工作。针对各项改革的具体要求，必须按照目标任务和时间步骤着力进行推进。一是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试点工作，将围绕确定农业用水总量控制指标，制定农业用水定额，明晰农业水权，实现水权转让，完善农田水利工程管理体制，配套计量设施和末级渠系工程建设入手；二是农田水利产权制度改革和创新管护机制以及小型水利工程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将进行调查摸底、登记造册、确权发证、建章立制，明晰所有权，明确使用权，界定管护权，搞活经营权，落实管护主体，落实管护责任等方面入手。进一步加强项目工程建设，多方筹措管护资金，健全和完善基层水利服务机构，结合实际成立专业化维修养护队伍，组建农民用水合作组织，积极探索创新水利工程管护物化化管理模式，向社会购买专业化服务。

总之，全市水利管理综合改革试点工作面广量大，涉及到方方面面。我市将着眼全局，咬定目标，勇于担当，锐意创新，扎实工作，加快推进全市水利管理综合改革试点工作。坚持“边试点、边总结”的原则，积极进行改革试点，不断总结工作经验，努力探索形成一个有特色、可复制、易推广的运行模式，进一步提高全民节水意识和小型水利工程管理水平，真正实现“小水利”，惠及“大民生”，为服务三农发展，全面建设水利现代化作出应有的贡献。



农村水价改革项目工程衬砌渠道

水利改革进行时



高邮水利

1